

參加國民年金符合『國民年金保險費補助資格者』 保費繳更少，福利一樣好!!!

國民年金被保險人可向戶籍地公所社會(政)課申請「**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資格認定**」(保費補助方案)，家庭總收入較低者符合補助資格，可以提高保險費補助比率，補助資格並自申請當月生效。

【申辦文件】

申請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資格認定，請攜帶下列文件到戶籍地公所辦理，包含：

- (一)申請人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印章。
- (二)「全家人口」的戶口名簿影本。
- (三)身心障礙者證明影本。
- (四)已蓋有註冊章之學生證影本，無蓋註冊章請附在學證明。
- (五)其他：服刑、服役或失蹤證明、重大傷病證明或最近1個月內公立醫療機構或經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評鑑合格之診斷證明書、離職證明、安置機構證明、榮民院外就養金證明、失業認定及失業給付證明。
- (六)委託辦理者，應檢具委託人的身分證正(影)本、印章，並檢具受託人的身分證及印章。

國民年金保費負擔比率

被保險人身分		政府補助比 率	被保險人自付 比率	被保險人自付 金額(元)
一般民眾		40%	60%	1186
低收入戶		100%	0%	0
中低收入戶(自 109 年 6 月起)		70%	30%	593
所得未 達一定 標準	未達當年 度最低生 活費 1.5 倍	70%	30%	593
	未達當年 度最低生 活費 2 倍	55%	45%	889
身心障 礙者	極重、重 度	100%	0%	0
	中度	70%	30%	593
	輕度	55%	45%	889



全民享國保

幸福沒煩惱！

按時繳納保險費 理財養老好處多

- 一、**保障即時**：發生生育、老年、重度身心障礙、死亡事故，可依規定請領給付。
- 二、**給付確實**：國保5大保險給付，只要有繳保費，符合條件就能請領。
- 三、**快速回本**：領取B式老年年金，約5年即可回本，A式回本則更快！
- 四、**防患未然**：每天投資一點銅板錢，65歲起可按月領年金！

老年年金滿65歲起可向勞保局請領，最慢5年多回本喔！活越久，領越多喔！

國保老年年金試算表

給付公式	年資	金額(元)	年資	金額(元)	年資	金額(元)
A	1	3,900	10	5,056	35	8,268
B	1	257	10	2,569	35	8,991
A	5	4,414	20	6,341	40	8,910
B	5	1,284	20	5,138	40	10,276



國民年金保險費有10年緩繳期！

每期國民年金保險費在10年內可分次補繳喔！請按時繳納保險費！以免影響未來給付權益！

☎ 勞工保險局申請繳款單補發專線

(02)23961266轉分機6055或6077；(04)7256881

國民年金保險費負擔比率

被保險人身分		政府補助比率	被保險人自付比率	被保險人自付金額(元)
一般民眾		40%	60%	1,186
低收入戶		100%	0%	0
中低收入戶(自109年6月起)		70%	30%	593
所得未達一定標準	未達當年度最低生活費1.5倍	70%	30%	593
	未達當年度最低生活費2倍	55%	45%	889
身心障礙者	極重度及重度	100%	0%	0
	中度	70%	30%	593
	輕度	55%	45%	889

● 月投保金額19,761元，保險費率10%(自112年起)

有關國民年金保費補助～歡迎洽詢戶籍地公所國保人員



國民年金五大給付 (符合資格起5年內，記得向勞保局申請)

五大給付	資格	相關規定
生育給付	<p>國保女性被保險人在加保期間分娩或早產(含死產)，符合規定者。</p> <p>註：被保險人同時符合相關社會保險生育給付或補助條件者，僅得擇一請領。例如國保被保險人分娩，其配偶為農保之被保險人並已請領農保生育給付，則被保險人不得以同一生育事故重複請領國保生育給付。</p> <p>① 在104/12/18(含當日)後生產者，生1胎發給2個月。</p> <p>② 100/7/1(含當日)後至104/12/17(含當日)生產者則發給1個月。</p>	<p>月投保金額×1胎×2個月=</p> <p>19,761×1胎×2個月=39,522元(112年起)</p> <p>※分娩或早產為雙生以上者，按比例增給；即雙胞胎給付4個月、3胞胎給付6個月，以此類推。</p>
老年年金給付	<p>① 被保險人年滿65歲。</p> <p>② 或曾參加國民年金保險者，於年滿65歲時，不限年資均得請領老年年金給付。</p> <p>③ 自符合條件(即年滿65歲)之當月起按月發給至死亡當月止。</p> <p>註：被保險人符合身心障礙年金給付、身心障礙基本保證年金、老年年金給付、老年基本保證年金及遺屬年金給付條件時，僅得擇一請領。</p>	<p>A式 = (月投保金額×保險年資×0.65%) + 3,772元</p> <p>B式 = 月投保金額×保險年資×1.3%</p>
身心障礙年金給付	<p>在國保加保期間遭受傷害或罹患疾病，經診斷為重度以上身心障礙並領有重度或極重度身心障礙手冊或證明，並且經身心障礙鑑定醫療機構評估無工作能力者。</p> <p>註：① 經診斷為重度以上身心障礙且經評估無工作能力者，如同時符合勞保、公教保、軍保、農保之請領規定，僅得擇一請領。</p> <p>② 被保險人符合身心障礙年金給付、身心障礙基本保證年金、老年年金給付、老年基本保證年金及遺屬年金給付條件時，僅得擇一請領。</p>	<p>月給付金額 = 月投保金額×保險年資×1.3%</p> <p>計算所得金額不足5,065元，且無下列情形之一時，按月發給基本保障5,065元至死亡為止。(自109年1月起，基本保障金額由4,872元調整為5,065元)：</p> <p>① 有欠繳保險費不計入保險年資的情形</p> <p>② 正在領取相關社會福利津貼(指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老年農民福利津貼及榮民就養給付)</p>
喪葬給付	<p>在保期間(25-64歲)死亡時，可由支出殯葬費的人請領喪葬給付，給付金額是按被保險人死亡當月之月投保金額一次發給喪葬給付5個月。</p>	<p>19,761元×5個月 = 98,805元(112年起)</p>
遺屬年金給付	<p>① 被保險人在保期間死亡</p> <p>② 於領取身心障礙或老年年金給付期間死亡。</p> <p>③ 年滿65歲但未及請領老年年金給付前死亡</p> <p>註：受領遺屬年金給付的順位：</p> <p>① 配偶及子女。(第1順位) ② 父母。(第2順位)</p> <p>③ 祖父母。(第3順位) ④ 孫子女。(第4順位)</p> <p>⑤ 兄弟、姊妹。(第5順位)</p> <p>只要有前順位的遺屬存在(不論是否具備請領條件或放棄請領)，後順位的遺屬就不能請領遺屬年金。</p> <p>如其當序遺屬符合請領條件者，同一順位符合資格的遺屬有2人以上時，每多1人加發25%，最多計至50%。</p>	<p>① 被保險人在保險有效期間死亡： 月投保金額×保險年資×1.3%</p> <p>② 領取身心障礙或老年年金給付期間死亡： 按身心障礙或老年年金給付之半數發給</p> <p>③ 滿65歲但未及請領老年年金給付前死亡： 月投保金額×保險年資×1.3%×50%</p> <p>前項計算後之遺屬年金給付金額如不足3,772元時，按3,772元發給(自109年1月起，遺屬年金給付保障金額調整為3,772元)。</p> <p>自109年1月起，</p> <p>※遺有配偶1人時，每月遺屬年金為3,772元。</p> <p>※遺有配偶及子女共2人時，每月遺屬年金為4,715元。</p> <p>※遺有配偶及子女共3人(或3人以上)時，每月遺屬年金為5,658元。</p>

※ 月投保金額：112年：19,761元 104年-111年：18,282元 97年-103年度：17,280元

※ 國民年金被保險人因債務問題給付帳戶遭扣押，可向勞保局申請「國民年金專戶」，至約定的金融機構(郵局或土地銀行)開立年金專戶，保障給付不會被執行扣押喔！

※ 有關「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保險費補助方案 請攜帶身分證、印章、戶口名簿等資料到戶籍地公所提出申請！

有關國民年金保費補助 ~ 歡迎電洽戶籍地公所國保人員
彰化縣政府國民年金諮詢專線：

彰化縣政府 04-7532261

彰化市公所 04-7222141#1706

芬園鄉公所 049-2522556#238

花壇鄉公所 04-7865921#149

鹿港鎮公所 04-7772006#1603

秀水鄉公所 04-7697024#309

福興鄉公所 04-7772066#335

和美鎮公所 04-7560620#107

伸港鄉公所 04-7982010#102

線西鄉公所 04-7584012#107

員林市公所 04-8347171#118

永靖鄉公所 04-8221191#254

大村鄉公所 04-8520149#223

溪湖鎮公所 04-8852121#120

埔心鄉公所 04-8296249#57

埔鹽鄉公所 04-8652301#111

田中鎮公所 04-8761122#416

社頭鄉公所 04-8732621#167

二水鄉公所 04-8790100#181

北斗鎮公所 04-8884166#132

田尾鄉公所 04-8832171#127

埤頭鄉公所 04-8922117#114

溪州鄉公所 04-8896100#182

二林鎮公所 04-8969906#176

芳苑鄉公所 04-8983589#417

竹塘鄉公所 04-8972001#102

大城鄉公所 04-8942980#165

有關國保的納保資格及給付資訊，請洽詢勞工保險局服務電話(02)2396-1266分機6055或6077
勞保局彰化辦事處電話(04)725-6881

